

□肖复兴

初春的一天,快到中午了,我从天坛东门进园,沿着内垣墙根儿往南走。内垣前有一道平整的甬道,方便人们散步或跑步。甬道旁,是前些年新栽的柏树,已经蔚然成林。我小时候,这里可不是这样,天坛并没有东门的,在东门稍微往南一点的位置上,有一个外垣的豁口。为了不买门票,我们一帮孩子常从这个豁口跳进天坛里玩。那时候,柏树林的位置是菜园,也种有白薯,不知是天坛自家的,还是附近居民种的。总之,有些荒僻,也可以说有点田园味儿。

如今内垣是整修过的了,往南走不远,是东天门。东天门保留得很完整,三座城门,绿瓦红墙。东天门正对面,南北两边有两个长凳。有时候,我会坐在这里,画正对面的东天门,也可以画甬道上来往的游人和他们身后的柏树林。

这一天,这两个凳子正好有一个是空的,我紧走两步,想坐在那里画画。还没走到凳子跟前,前面凳子上的一个女人突然站了起来,迎面向我走了过来。我以为是熟人,停下,想等她走近,看清是谁,好打个招呼。

走近一看,不认识。她却开口对我说道:你可是来了!这话说得我有些发蒙,定睛仔细再看,真的不认识,刚要开口说您认错人了,看我片刻迟疑,她的话已经抢在我前头:怎么,你不是毛头呀!

她真的是认错人了。我忙对她说:我不是毛头。

她似乎有些不甘心,以为我在和她开玩笑,问道:您……不姓陶吗?

我对她说:我不姓陶。

一下子,她像泄了气的皮球,刚才的兴奋劲儿消散殆尽。停了半晌,对我抱歉地说:真对不起!眼拙了,我认错人了!

我这才仔细打量了一下她,是个长得精悍的老太太,瘦瘦的、高高的,戴一副精致的眼镜,皱纹已经爬满脸,但面容白皙,年轻时应该是个挺招人的美人。

没关系!岁数大了,我也常认错人!

听完我这句话,她显得有些不高兴,问我一句:岁数大了?您多大岁数了?您大,还是我大?

我告诉她:我今年七十五了,岁数还不大吗?

她微微叹了口气:我今年七十六了,比您大一岁。

相仿的年龄,让我们两人一下子有了点儿同病相怜的感觉,坐在椅子上聊了起来。我这才弄清楚,老太太是来等人的。约好了上午10点整在这里等,这都快12点了,人还没等到。

我们原来都是四十九中的同学。四十九中,你知道吗?

我说知道,就在幸福大街上。

我们两家也都住附近,小时候常到天坛这里玩。那时候,这旁边有个

豁口,你知道吗?

我说知道。

我们常翻过豁口,就跑到东天门了。

我说我们小时候也是这样,天坛就像是我们的后花园。

不仅年龄相仿,经历也相仿,童年和青春时光一下子回溯眼前。她笑了笑,爽快地对我讲起今天在这里约会的来龙去脉。老太太和这位爽快的陶同学,是中学六年的同班同学,一起上学、放学,星期天去图书馆也是约好一起去的,彼此挺要好。1965年高中毕业,两人考入了两所不同的大学,陶同学的大学在北京,老太太的大学在西安。分别之际,两人把六年中学时光彼此心照不宣的感情吞吐吐地说了出来,话说得吞吞吐吐,意思很明确,就是想把这样的感情延续下去。谁想,刚上大学还不到一年,“文化大革命”爆发了,课停了,一个去了边疆的部队,一个去了大山里的五七干校。等大学毕业分配工作,是将近十年之后的事情。这样的颠沛流离中,刚开始还通了几封信,后来,渐渐地,信没有了,两人断了联系。等她退休从外地回到北京,老街老屋面目全非,她自己已经是个老太太。

一晃,从1965年到今年2022年,你算算多少年了?大半辈子过去喽!老太太感叹了一句。

是啊!这么多年过去了,您还记得!

怎么能不记得呢?虽然也算不上什么初恋吧,毕竟也是第一次朦朦胧胧的感情,挺美好的事情。

如果不是中学同学聚会,老太太也想不起和陶同学联系。陶同学没有参加聚会,老太太是从别人那里要到他的手机号码,给他打通电话,他很意外,也很高兴。小六十年没有联系了,突然又联系上了,搁谁也都高兴。

这地方就是他定的。小时候,我们都翻过豁口到这里玩过,这里有三个大红门,虽然那时候不知道叫什么名字,可都知道这里啊!老太太指着东天门,对我说。

可是,陶同学定好的这个地方,他却没来。老太太叹了口气。

我安慰她说:兴许,他是想保留青春时的美好印象吧。

是啊,现在都老眉咋擦眼了!老太太摇摇头,过了一会,对我说:我真后悔,干吗心血来潮给他打了那个电话?他也真是的,定好了这个地方、这个时间,自己又不来了,这是给我抡靴子玩吗?其实,见个面,就是想叙叙旧,有什么呢?

老太太快人快语。我知道,她是在发泄,这样性格的人,发泄完了,心里就痛快了,也就没事了。

忽然,老太太问我:假如你是他,今儿你来不来?

是啊,假如我是陶同学,今天我来不来呢?



史铁生

【文化杂谈】

地坛,另一种精彩

□崔秋立

有一天,去北京开会,会是下午开,中午就到了,便去看看心念已久的地坛。地坛,说起来仅次于“天坛”,同是古代帝王祭祀“皇地祇神”的场所,但相比则平庸了很多。既没有祈年殿,也没有圆丘坛,只是残留个土台子,还有些近年来重建的仿古牌楼。我心系地坛,当然不是因为这些名堂,而是因为它的另一种精彩。曾有一人、一位半身截瘫的作家——史铁生,大半生都在附近生活。在这个“荒芜的园子”里,“差不多每一寸草地上”都有他的车轮印。

年轻上学时,对于史铁生的作品我们也都有好感。但那是上世纪80年代初,文学群星璀璨,爆发式地出现了一批好作家、好作品,应接不暇。我们更关注的,是那些紧随热点、惊心动魄的文字。所以,史铁生只算是百花园中的装点,我们注意到他,并未特别留心。而且,隐约还觉得他能在文坛上有影响,或许是因为他的身体残疾,就像有些作家,因为地域、民族或者什么其他原因,受到特别关照一样。

工作后,忙于生计,便无心于文学。直到后来换了单位,本性难移,在生命中便又给文学腾出了些空间。只是此时年已半百,趣味与年轻时大不相同,就像鲁迅先生所说,人过了四十岁,便会穿起方口鞋。不再追求惊心动魄,更喜欢恬淡闲适。看了一大堆、写了一大堆随笔,多少有些心得和感悟。2010年,史铁生去世,有不少纪念文章,便想到,似也应该留他一点东西,便网购了一本纪念版的《我与地坛》。不料,这本仅十多万字的小书,给了我深深的触动,打乱了我心中散文名家们的排序,史铁生一跃站到了前排。

“地坛离我家很近,或者说我家离地坛很近,总之,只好认为这是缘分。”史铁生用这样回环隽永的开头,谈到了他与地坛的宿命。

也许对于一个可以昂首阔步的人来说,世界是宏观的,展现出的是磅礴的姿态。而对于一个失去双腿、扶着轮椅,仅可以在一个角落中观察思考的人来说,这世界则是微观的,只能在细微处体验。因此对于史铁生而言,地坛这“园子”的一草一木、一阵风、一片雪、一滴露水、一只蚂蚁、一句过路人的话,都会让他感怀于心。但他并非大段地、无休止地专注于描写这些细微,而是形象精准,恰到好处地写出了风花雪月、花鸟虫草与一个残疾的读书人相契合的感受。

“蚂蚁摇头晃脑地拄着触须,猛然间想透了什么,转身疾行而去。”“露水在草叶上滚动、聚集,压弯了草叶轰然坠地,摔开万道金光。”蚂蚁想透了什么,正如他对人生的不断思考,是宇宙级的,像《兰亭集序》,像《赤壁赋》。而一滴露水能轰然坠地,能摔开万道金光,也不是寻常的耳目所能感知的,必是一个寸步难行却又心存高远的人所体会出的特有的意象。

怀念母亲,是史铁生散文中的一个重要主题。《我与地坛》用了很多篇幅写到“母亲”。我无比钦佩他如此精准地把握一位母亲面对一个不幸的残疾儿子,在那些令人感动

的细节中,表现出那种基于深切的爱之上的纠结心态。

“曾经有过多回,我在这园子里待得太久了,母亲就来找我。她来找我又不想让我发觉,只要见我还好好地在这园子里,她就悄悄转身回去。”“有一回我坐在矮树丛中,树丛很密,我看见她没有找到我;她一个人在园子里走,走过我的身旁,走过我经常待的一些地方,步履茫然又急迫。”“多少年来,我头一次意识到,这园中不单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,有过我车辙的地方也有过母亲的脚印。”这一节的结尾,与那“茫然又急迫”的步履相呼应,给人深深的、长久的感动和回味。

写到这个“园子”,写到母亲的,还有《合欢树》,我认为这是史铁生的传世之作。虽然他对母亲的思念沁入骨髓,但他没有撕心裂肺、呼天抢地、哀毁骨立,也不像有人用颂圣般的描写去歌颂自己母亲的伟大,以至于让别人总怀疑自己母亲渺小,或是为没有达到那样的母子情深而惭愧。他笔下的母亲亲切而又有分寸,让每个人都能感知和接受。正如《我与地坛》靠精准的细节描写来打动人一样,在《合欢树》中,他把感情控制得更好。就那么平淡地叙述,“喝东家的茶,吃西家的瓜”,正如他想去也可以去又最终没有去后院看看那株合欢树一样,传达给读者的,是种淡淡的、控制中的哀而不伤、引而不发的情感,不肯放纵闸门,只能让它在时间的河流里慢慢地流淌,但每一股流水都有无限的韵味。

书中有他的几幅照片,开朗地笑,略感一丝不搭。但想来,从绝望中敲开一扇希望的门,让阳光照射进心灵,这种笑多么来之不易,是一种大彻大悟的容颜。

散文有若干写法。投枪匕首式的,我这把年纪是无论如何不喜欢的;假模假式地抒情怀旧,更让人生厌;还有那些鸡汤,谈哲理,说教性的文字,心里总是泛恶念,看也不看。我一直崇尚的是恬淡,比如汪曾祺的随笔,写那些生活中的琐事,我喜欢他闲散的生活态度和自然潇洒、清流淡痕的文笔。但仅是恬淡、讲求趣味,把握不好,还会成为甜腻。而史铁生的文字,是在朴实恬淡的叙述中糅进了人生的深刻体验,较之于前者,有一种忧伤沉郁,像在恬淡中滴了一滴清油,多了点味道和浓度。不假,史铁生是一位残疾人,他的作品中的确也离不开他的残疾,他的轮椅,残疾带给他不同于常人的认知和思考,但是他作品的成就绝不是因为他的残疾引来同情。不管从何而论,他都该赢得尊崇。

眼前,地坛的这“园子”已不再荒芜,到处拾掇得整整齐齐。就在这个春日融融的中午,我在园子里独自行走,在参天古木旁,在僻静的草丛中,寻觅他的车辙,体验他的气息,还有那位母亲“茫然又急迫”的脚印。

有位朋友呼吁,应该在地坛的某一角为史铁生塑一尊铜像。这是一个好主意。他的相貌、气质和灵魂,都可塑。就是在轮椅上掩卷沉思、忧郁和迷茫的样子,或者,就塑他躲避着母亲寻找他的目光的那一刻,都会很传神生动。那样,我想会有更多人来拜谒地坛。但遗憾至今并没有人来做,在这个园子里甚至没有任何关于他的印记。不知是因为他不够“格”,或是什么其他原因。来过地坛的帝王将相或许不少,但如此留恋地坛、书写地坛、与地坛相伴并注满情感的作家,却只有他一个。他会活在我们这代人心中,只是担心下一代或者下下一代,人们就会忘却。忘却了他,地坛也就少了一段故事,少了一份温情,也自然就少了那份精彩。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:孔昕 美编:陈明丽

【人生随想】

今天你来不来